

郁達夫文選

民智書店印行

郁達夫文選

民智書店印行

一九三四年第一版印行

定價六角

實售大洋一角五分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選註者

余 研 因

發行者

民智書店發行所

印刷者

民智書店刷印所

上海法大馬路自來火街

代售者 啓 智 書 局

序言

真實的講，中國過去十年的文壇上能以一貫的主義性格寫文章成功而且美麗的作家實在不多，魯迅冰心葉紹鈞，我們承認，此外恐怕是只有郁達夫了。他那種特有的淒豔的筆調，悲酸的情懷，無論寫小說寫散文，無往而不一貫的！人家或許以個人主義的文學與感傷主義的文義非薄他，但是這種種並不能推倒他文章的真實價值。一切他會自己承認的！他是一個勇於並成功表現自己性格的作家。

編者寫於二十三年六月

郁達夫文選目次

	頁	數
序
一封信	一——一九
故事	一〇——一四
血淚	一五——三六
人妖	三七——四六
秋河	四七——五八
清晨	五九——六〇
懺悔	六一——六二
北國的微音	六三——七〇
郊外	七一——七二
月下	七三——七五

一封信

——錄自過去集——

M君，F君：

到北京後，已經有兩個月了。我記得從天津的旅館裏發出那件通信之後，還沒有和你們通過一封信；臨行時答應你們做的稿子，不消說是沒有做過一篇，什麼『對不起呀，『原諒我吓』的那些空文，我在此地不願意和你們說，實際上即使說了也是沒有絲毫碑益的。這兩個月中間的時間，對於我是如何的悠長？日夜只呆坐着的我的腦裏，起了一種怎樣的波濤？我對於過去，對於將來，抱了怎麼樣的一個念望？這些事情，大約是你們所不知道的罷；你們若知道了，我想你們一定要跑上北京來趕我回去，或者寬縱一點，至少也許要派一個人或打一個電報，來催我們復回到你們日夜在謀脫離而又脫離不了的樊籠裏去，我的情感、意識、欲望和其他的一切，現在是完全停止了呀，M！我的生的執念和死的追求現在也

完全消失了呀！F！啊啊，以我現在的心理狀態聽來，就是這一封信也是多寫的，我……我還要希望什麼？啊啊，我還要希望什麼呢？上北京來本來是一條死路，北京空氣如何腐劣，都城人士如何險惡，我本來是知道的。不過當時同死水似的一天一天腐爛下去的我，老住在上海，任我的精神肉體，同時崩潰；也不是道理，所以兩個月前我下了決心，決定離開了本來不應該分散而實際上不分散也沒有方法的你們，而獨自一個跑到這風雪瀟灑的死都中來。當時決定起行的時候，我心裏本來也沒有什麼遠大的希望，但是在無望之中，漠然的我總覺有一個『轉換轉換空氣，振作振作精神』的念頭，啊啊，我當時若連這一個念頭也不起，現在的心境，或者也許能平靜安逸，不至有這樣苦悶！欺人的『無望之望』喇！我咀咒你，我咀咒你！……拿起筆來：順了我苦悶的心狀，寫了這麼半天，我也不知道怎樣纔能把我胸中壓住的一塊鉛鐵吐露出來。啊啊，M，E，我還是不寫了罷，我還是不寫的好……不過……不過這樣的沉默過去，我怕今晚上就要發狂，睡

是橫豎睡不着了，難道竟這樣呆呆的坐到天明麼？這綿綿的長夜，又如何減縮得來呢！ME！我的頭昏痛得很，我仍復寫下去罷，寫得糾纏不清的時候，請你們以自己的經驗來補我筆的不足。

『到北京之後，竟完全一刻清新的時間也沒有過；從下車之日起，一直到現在此刻止，竟完全是同半空間的雨滴一樣，只是沈沈落下。』這一句話，也是假的。若求證據：我到京之第二日，剃了數月來未曾梳理的長髮短鬚，換了一件新製的夾衣，捧了講義，欣欣然上學校去和我教的那班學生相見，便是一個明證。並且在這樣消沈中的我。有時候也拿起紙筆來想寫些什麼東西。前幾天我還有一段不曾做了的斷片，被M報拿了去補紀念刊的餘白哩！……所以我說我近來『竟完全同半空間的雨滴一樣，只是沈沈落下，』也是假的。但是像這樣的瞬間的發作，最多不過幾個鐘頭。這幾個鐘頭過後，剩下來的是無窮限的無聊和無窮限的苦悶。並且像這樣的瞬間的發作，至多一個月也不過一次，以後我覺得好像

變成一年一次幾年一次的樣子，那是一定的；那是一定的呀！

那麼除了這樣的幾個鐘頭的瞬間，發作之外，剩下來的是無窮的苦悶的本體，究竟是什麼呢！M，F！請你們不要笑我罷！實際上我自家也說不出所以然來。我不曉得爲什麼會這樣的苦悶，這樣的無聊！

難道是失業的結果麼？：現在我名義上總算已經得了一個職業，若要拚命幹去，這點鐘學校的講義也儘夠我日夜的工作了。但是我一拿到講義稿，或看到第二天不得不去上課的時間表的時候，胸裏忽而會嚙上一口氣來，正如酒醉的人，打轉飽啞來的樣子。我的職業，覺得完全沒有一點吸收我心意的魔力，對此我怎麼也感不出趣味來。講到職業的問題，我覺得倒不如從前失業時候的自在了，難道是失戀的結果麼？……唉，再不要提起這一個怕人的名詞。我自見天日以來，從來沒有曉得過什麼叫做戀愛。運命的使者，把我從母體裏分割出來以後，就交給了道路之神，使我東流西蕩，一直飄泊到今朝，其間雖也曾經遇着幾

個異性的兩足走獸，但他們和我的中間，本只是一種金錢的契約，沒有所謂「戀」也沒有所謂「愛」的，本來是無一物的我，有什麼失不失，得不得呢？你們若問起我的女人和小孩如何，那麼我老實對你們說罷，我的親愛他的心情，也不過和我親愛他們心情一樣。這一種親愛，究竟可不可以說是戀愛，暫且不管牠。總之我想念我女人和小孩的情緒，只有同月明之夜在白雪晶瑩的地上，當一隻孤雁飛過時落下來的影子那麼濃厚。我想這胸中的苦悶，和日夜糾纏着我的無聊，大約定是一種遺傳的疾病。但這一種遺傳。不曉得是始於何時，也不知將伊於何底，更不知她是否限於我們中國的民族的？

我近來對於幾年前那樣熱愛過的藝術，也抱起疑念來了。呀，M，F！我覺得藝術中間，不使人懷著惡感，對之能直接得到一種快樂的，只有幾張偉大的繪畫和幾段奔放的音樂。除此之外，如詩，文，小說，戲劇。和其他的一切藝術作品，都覺得肉麻得很。你看哥德的詩多麼肉麻啊！什麼『紫羅蘭吓，玫瑰吓，十

五六的小女吓，『那些東西究竟有什麼用處呢？垂死的時候，能把他們拿來作藥餌嗎？美萊迭斯的小說，也是如此的啊，並不存在的人物事實，他偏要說得原原本本，把威尼斯的夕照和倫敦市的夜景，一場一場的安插到裏頭去，枉費了造紙者和排字者的許多辛苦，創造者的他自家所得的結果，也不過一個永久的死滅罷了。那些空中的樓閣，究竟建設在什麼地方呢？像微蟲似的我輩，講起來更可羞了。我近來對北京的朋友新討了一個規約，請他們見面時絕對不要講關於文學上的話，對於我自家的幾篇無聊的作品，更請求他們不要提起。因為一提起來，我自家更羞慚得竄身無地，我的苦悶，也要增加。但是到我這裏來的青年朋友，多半是以文學為生命的人。我們雖則初見面時有那種規約，到後來三言兩語，終不得不講到文學上去，這樣的講一場之後，我的苦悶，一定不得不增加一倍。

為消滅這一種內心苦悶的緣故，我却想了種種奇特的方法出來。有時候我送朋友出門之後，馬上就跑到房裏來把我最愛的東西，故意毀成灰燼，使我心裏

不得不起一種惋惜悔惱的幽情，因為這種幽情起來之後，我的苦悶，暫時可以忘了。到北京之後的第二個禮拜天的晚上，正當我這種苦悶懷頭次起來的時候，我把顏面伏在桌子上動也不動的坐了一點多鐘。後來我偶爾把頭抬起，向桌子上擺着的一面蛋形鏡子一照，只見鏡子裏映出一個瘦黃奇醜的面形，和倒覆在上的許多三寸餘長亂蓬蓬的黑髮來。我順手拿起那面鏡子向地上一擲，拍的響了一聲，鏡子竟化成了許多粉末。看看一粒一粒地上散滅着的玻璃的殘骸，我方想起了這鏡子和我的歷史，因為這鏡子是我結婚之後我女人送給我的兩件紀念品中的最後的一件。他和這鏡子同時給我的一個鑽石指環，被我在外國念書的時候質在當舖裏，早已滿期流買了，日中只剩這面一意大利製的四圈有象牙螺鈿鑲着兩鏡子，我於東西流轉之際，每與我所最愛的書籍收拾在一地，隨身帶着的這鏡子，現在竟化成一顆顆的細粒和碎片，灑散在地上。我呆呆的看了一忽，心裏忽起了一種惋惜之情，幾刻鐘前，那樣難過的苦悶，一時竟忘掉了。自從這一回後，我每

於感到苦悶的時候，輒用這一種飲酖止渴的手段來圖一時的解放，所以我的幾本愛讀的書籍和幾件愛穿的洋裝，被我燒了的燒了，剪破的破剪，現在行篋裏，幾乎沒有半點值錢的物事了。

有錢的時候，我的解悶的方法又是不同。但我到北京之後，從沒有五塊以上的金錢和我同過一夜，所以用這方法的比較的不多。前月中旬、天津的二哥哥，寄了五塊錢來給我，我因為這五塊錢若拿去用的時候，終經不起一次的消費。所以老是不用，藏在身邊。過了幾天，我的遺傳的疾病又發作了。苦悶了半天，我纔把這五元錢想了出來，慢慢的上一家賣香烟的店裏盡這五元錢買了一大包最賤的香烟；我回家來一時的把這一大包香烟塞在白爐子裏燃燒起來。我那時候獨坐在惡毒的烟霧裏，覺得頭腦有些昏亂，且同時眼睛裏也流出了許多眼淚，當時內心的苦悶，因為受了這肉體上的刺激，竟大大的輕減了。

一般人所認為排憂解悶的手段，一時我也曾用過的手段，如淳酒婦人之類，

對於現在的我，竟完全失了牠們的效力；我想到了一年半年之後，若現在正在應用的這些方法，也和從前的醴酒婦人一樣，變成無效的時候，心裏又不得不更加上一層煩惱。啊啊，我若是一個婦人，我真想放大了喉嚨，高聲痛哭一場：

前幾個月在上海做的那一篇春的幻影，你們還記得麼？我現在回想起來，覺得近來於無聊之極，寫出來的幾篇感想不像感想，小說不像小說的東西裏，還是這篇夏夜的幻想有些意義，不過當時的苦悶，沒有現在那麼強烈，所以還能用些心思在修辭結構上面，我現在纔知道了，真真苦悶的時候，連嘆苦的文字也做不出來的。

夜已經深了，口外的火車，遠遠繞越西城的車輪聲，漸漸的傳了過來。我想這時候你們總應該睡了罷？若還沒有睡，啊啊，若還沒有睡，而我們還住在一起，恐怕又要上酒館去打門了呢！我一起起當時的豪氣，反而只能發出一種羨慕之心，當時的那種悲憤，完全沒有了。人生到了這一個境地，還有什麼希望？還有

什麼希望呢！

故 事

——錄自在寒風裏——

聽說外國人稱中國作『支那』，是因為大秦的威力的遠播。China 拚起來是秦字的聲音。而拉丁字的地名等末尾，老要加一個 A 字，所以秦字就一轉而作了『支那』。這考据的確不的確，暫且不去管牠。但因想到了秦字，所以想將秦朝的有一宗故事來說給大家聽聽。

秦國本來是專講究武器，年年不斷地招募新兵，看百姓不值一錢，將百姓的辛苦勞力全部壓榨出來，祇用到打仗殺人等事情上去的一箇國家。

惡人強橫霸道，在這世上是只會興盛起來的。所以秦國因他的武器，因他的兵力，就成了中國一統的大國了。代表這強橫霸道的大國的，是一箇秦始皇。他非但想把開時代的異己者，殺得乾乾淨淨，他并且對於幾千年萬年的不附己的

人類，也同時想殺得箇寸草不留。所以他於統一中國之後，就把全中國的讀書人收集了攆來，一刀一箇，不問理由，不問皂白，只是同割草似的殺過去。因為有人告訴他說，讀書人是最不好指使，最容易起不平，最能把那些如牛似馬的農人呀，工人呀等挑撥起來的一種動物。這告訴他以這些事情的好，當然也是個把讀書人，他們的所以要獻這計的原因，就因為想討討秦始皇的好，一面也可以將同行者殺盡，而自己等能夠得到專賣的利益。獻計者的周到，真可以說是無微不至。他們教秦始皇殺盡了千千萬萬的讀書動物之外，還要把凡是這些讀書動物所做所刻所寫的東西，都拿來燒成了灰。因為這些東西不燒了，百姓是依舊會感到不平，感到不公，要跳蹊起來的。這些東西若不燒了，後來的子子孫孫，依舊搖頭擺尾的變成讀書的動物的。

費了這種種苦心，做了這種種把戲之後，秦始皇滿足了，以為以後的牛馬似的百姓是再也不會聰明起來，而這天下就可以長長久久的由他及他的子孫享受過

去了。教秦始皇做這些事情的讀書人也滿足了，以為以後的中國，說起讀書人就只有他們一家，百姓中間，就只有他們幾個是最聰明的了。

秦始皇和這幾個讀書人就放大了胆，要幹什麼就幹什麼，要百姓出多少錢就出多少錢，要殺幾個人取樂取樂就殺幾個人。百姓果然不敢響了，在路上走路的時候，也不敢互相看一眼。家家戶戶每家有幾個人就老早去預備好幾口棺材放在那裏。因為幾時被皇帝來殺是決不定的，所以他們個個都生也還沒有生着，就在那裏預備死了，而實際上像他們那樣的話着，也還是死了的好，還不如死了倒舒服些。

但是秦始皇和他的幾個專賣的讀書人似乎也是人，不是別的東西，因為想千年萬年活過去的他們，也只上了一回一個茅山道士的當，終於做不成神仙，終於一個一個的死掉了。他們死了之後，國內的許多許多還沒有被他們殺了的百姓——自然是殺不盡的，因為無論如何，百姓總是絕對多數，殺了一半，總還有一半剩